**附表二** 高中(職)作品報名表

**108學年度**

**全國學生美術比賽**(高中職組)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 類 高中職 組 | □美術班□普通班 |
| 姓 名 |  |
| 題 目 |  |
| 縣市別 | 基隆市 |
| 學校/年級/科別 |  |
| 學校指導老師 (需親自簽名，審核參賽學生無臨摹、抄襲、或挪用他人創意之情形，無則填「無」) |  |
| 作品介紹(100-200字) 下列欄位除書法類組毋須填寫外，其它類組均須填寫。  |
|  |

本人保證絕無臨摹、抄襲、由他人加筆或明確挪用他人創意之情形，如有上列情形，願自負法律責任。

參賽學生親簽： 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

※請填寫2份，分別黏貼於作品背面右上及左下方，各項資料請詳填並確認無誤。